

证券代码：002569

证券简称：ST 步森

公告编号：2023-051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步森	股票代码	00256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阚东	俞丽萍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 2 号大街 519 号 佳宝科创中心 1 号楼 1301 室	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 2 号大街 519 号 佳宝科创中心 1 号楼 1301 室	
电话	(0571) 87837827	(0571) 87837827	
电子信箱	busenup@163.com	bsgf@busen.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66,511,919.29	79,764,056.96	-16.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219,956.14	-33,119,267.37	44.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999,240.79	-30,175,870.74	37.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112,021.97	-25,771,804.71	6.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3	43.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3	43.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4%	-14.13%	1.9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263,059,881.52	295,613,214.70	-1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1,007,798.53	159,227,754.67	-11.4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东方恒正科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55%	22,400,000.00		冻结	22,400,000	
					质押	21,333,760	
上海睿鸢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1%	16,720,000.00		冻结	16,720,000	
					质押	16,720,000	
孟祥龙	境内自然人	4.19%	6,040,000.00				
张旭	境内自然人	3.57%	5,140,000.00				
重庆信三威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昌盛十一号私募基金	其他	2.84%	4,085,700.00				
杭州振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振源鑫汇1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7%	2,976,300.00				
步森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	2,670,000.00				
重庆景创达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4%	1,647,100.00				
王泉方	境内自然人	1.14%	1,646,700.00				
叶美英	境内自然人	1.00%	1,438,57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东方恒正科贸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王雅珠女士与上海睿鸢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